

##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需开展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扩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 1、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

（一）名称：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二）选址：珠海市保税区联峰路22号

（三）建设内容：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拟投资700万元进行扩建，年增产艾拉戈利钠1吨、棕榈酸帕利哌酮0.1吨、丹曲林钠0.1吨、丁苯酞1吨、吡咯基苯并咪唑3.0吨、氯甲基吡啶盐酸盐3.0吨、马来酸茚达特罗0.1吨、维兰特罗0.1吨、他唑巴坦50吨、替硝唑30吨、胶束0.5吨、甲氧胺盐酸盐48吨、呋喃铵盐60吨、舒巴坦酸25吨。

### 2、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建涛 联系电话：18802536032 邮箱：chenjiantao@livzon.cn

联系地址：珠海市保税区联峰路22号

邮编：519030

### 3、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广州粤秀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4、查阅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电子版网络链接见4。

5、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见报告书）的公民、法人和组织

6、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链

接：<https://pan.baidu.com/s/1I9ccgUBx2WLoOaZXyboIRQ> 提取码:wesi

7、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chenjiantao@livzon.cn，或以电话、信函、面谈等形式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8、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0年10月21日~11月3日

建设单位：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1日

